

首頁 > 最新消息 > 焦點新聞

# 衛生福利部公布我國首次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狀況調查報告

建檔日期：113-07-16    更新時間：113-07-16    資料來源：保護服務司

近年來，隨著數位科技迅速發展，生活便利性不斷提升，卻也帶來了複雜與多元的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樣態。為了解我國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之樣態、嚴重性、盛行率，及對被害人之影響，以作為政策參據，衛生福利部依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所定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定義、類型，參酌國內外文獻，透過量化之問卷調查及質化之深度訪談，自111年起進行先導研究，並在本 ( 113 ) 年完成首次全國性調查。調查結果顯示，我國18-74歲民眾遭受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的1年盛行率為47.4%，終生盛行率為59.4%；如扣除訊息騷擾，則1年盛行率為26.7%、終身盛行率為42.3%。

本次調查顯示，在各類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樣態中，以「騷擾」終生盛行率48.5%最高，其次依序是「羞辱與攻擊」26.0%、「跟蹤或肉搜」21.8%、「控制或限制表意」11.7%、「影像性暴力」10.4%、「數位排除」8.2%、「身分侵犯冒用」5.6%、「捏造不實訊息」3.7%、「騷擾威脅親友」3.1%、「線下性暴力」2.5%、「招募引誘」0.7%。以被害人年齡來說，30至39歲終生盛行率71%最高，其次為25至29歲之67.4%、40至49歲之62.9%、20至24歲之61.1%。此外，65至74歲終生盛行率雖為最低，卻也高達43.6%，顯見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被害人是不分年齡的。如以性別及性傾向分析，非異性戀男性終生盛行率30.2%最高，其次依序為非異性戀女性15.2%、異性戀女性9.5%、異性戀男性6.1%。至近來社會所關注的影像性暴力終生盛行率為10.4%，其中，未經同意或遭脅迫被取得影像 ( 含偷拍、竊取、強迫威脅 ) 9.5%、遭威脅散布1.8%、未經同意散布1.9%、換臉0.4%。以被害人年齡來說，30至39歲遭

受影像性暴力終生盛行率最高18.1%，其次為25至29歲16.1%、20至24歲14.8%、40至49歲11.3%，至未滿18歲者，則受限於研究倫理並無相關證據。

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被害人受害的數位環境以即時通訊軟體 / 社群媒體70.4%最多，其次為交友軟體25.2%、電玩遊戲10.8%、影音平台10.2%、成人 / 論壇網站9%。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對被害人造成的傷害不亞於實體，本次調查亦指出，高達84.5%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被害人認為其身心受到影響，包括焦慮、沮喪、感到脆弱、失去自信、人際關係困難、睡眠困難、注意力集中困難、恐慌發作等，惟高達61%被害人未求助，僅39%曾求助，其中以求助朋友、同學78.8%為最高，其次為手足、家人或其他親戚25.1%、網友或網路上其他人17.3%、父母12.2%。本次調查並特別指出，男同志遭遇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發生率高，卻常因對於報警缺乏週知的正面經驗分享、出櫃風險、不知如何求助、社會及周遭的人缺乏同理共感等，造成其求助困境與障礙。

衛生福利部表示，為因應影像性暴力案件被害人服務需求，業於112年8月15日起成立性影像處理中心做為全國單一窗口，全年無休受理性影像案件被害人申訴，進行移除、下架，並成立電話熱線提供諮詢服務。據衛生福利部統計，自112年8月15日至113年5月31日止，性影像處理中心共受理1,150件申訴案件、754名被害人；被害人以女性69.9%最多，男性為30.1%；並以18至24歲42.6%為最多，其次為25至34歲25.3%、13至17歲20%；性影像散布者以網友62%最多，其次為伴侶16%。所有受理之申訴案件皆轉各地方政府依法處理，經通知網際網路平台業者下架移除計1,020件，下架移除率88.6%。另受理諮詢案件計3,094件，計639名被害人，其中經協助參加防禦計畫計585人。除此之外，考量性影像案件無國界及持久、很難完全中止之特性，較傳統性侵害案件造成之傷害更恆久、與社會的斷裂強度及不信任更強，為協助性影像被害人儘速減少性影像帶來的影響，衛生福利部並將其納入全國8家性創傷復原中心之服務對象，透過社會心理評估處遇、團體工作、心理諮商、治療與輔導等，並適時連結資源，提供被害人中長期且深化之創傷復原服務，重建對外界的信任與安全感，回復日常生活。

衛生福利部強調，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已為現今不可忽視之重要議題，如何強化影像性暴力防治工作，有效保障被害人權益更是政府各部門刻不容緩的重點工作，除完善法制外，未來並將透過強化大眾教育宣導、結合各網絡加強建構友善且具創傷知情的服務體系，讓社會更對被害人更接納及友善、降低被害人求助障礙，並提供被害人妥適創傷服務，有效保障其權益。此外，衛生福利部也特別提醒民眾，現今網際網路社群平台日新月異，被害人除可透過性影像處理中心申訴移除性影像，亦可自行至警局報案，由檢警視案件需要聲請搜索扣押嫌疑人持有的性影像，並透過被害人保護命令，禁止加害人重製、散布性影像，透過司法強制手段與行政協力，杜絕性影像再次遭散布，終結數位 / 網路性別暴力，你我都不是局外人！